

## 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论证表

采购单位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名称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论证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经专家组讨论，该项目为周口市政府公共服务类项目。

该系统由河南省三川云汇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从单一来源渠道提供全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并负责全市政务数据的采集、治理、共享运营工作。河南三川云汇前期承担并开展了大量数据资源汇聚、网络资源的运维工作，作为政府正式授权唯一运营全城数据的运营公司，专家一致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该公司服务。

2025.9.23

论证专家姓名	职称或职务	专业	联系电话
魏星磊	科员	经济法	
杨晓东	江江	计算机	
金海永	江江	计算机	
周伟	高程	计算机	
崔丽娟	教授	计算机	